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6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 9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程序 ………………………………… 11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 18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 28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受洋浦规划建设土地局（以下简称“采购人”）的委托，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代理机构”）拟对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项目（项目编号：FZJTHN-CG-2017010）所需的服务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国内合格的供应或制造商来参加密封投标。

### 1. 招标项目及范围：

1.1普查范围：

洋浦经济开发区120平方公里范围内的通讯管道和46公里道路的雨水管道、污水管道、给水管道、地下电缆等地下管线及其附属设施，估算上述地下管线总长度约560公里。其中小区、机关单位、工厂、院校、庭院等内部的管线不查。

招标范围：地下管线的普查、管线图编绘和数据库建设等工作。

1.2本次共分为一个包。

1.3本次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二、 供应商资格要求**

1、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独立法人资格，提供工商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复印件（注：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单位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即可，以上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2、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提供2016年任意1个月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

3、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6年任意1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4、具备以下其中之一资质：

（1）测绘乙级或以上资质；

（2）物探乙级或以上资质；

5、项目负责人必须具有测绘类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6、同时具有地下管线探测经验（以合同、探测成果为认定依据）。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地点、售价：**

1、发售标书时间：2017 年4 月12日8:30 — 2017 年4月 19 日17:30

2、发售标书地点：<http://218.77.183.48/htms> 。

3、标书售价:招标文件每套售价300.0 元（开标现场现金交付）；投标保证金的金额：**20000**.**00**元。

4、投标人提问截止时间：2017 年 4 月 20 日 17:30（北京时间）。

**四、 投标文件和保证金的递交**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7 年5月 2日 15:30（北京时间）。

2、投标文件递交地址(地点)： <http://218.77.183.48/htms> 。

3、开标时间： 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4、开标地点： 报名成功后于系统的项目信息中查看。

5、保证金到账截止日期：2017 年5月 2日 15:30（北京时间），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网上支付，支付地址为：<http://218.77.183.48/htms>。

6、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网、中国海南政府采购网

**五. 其他**

1、必须在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企业信息管理系统（http://218.77.183.48）中注册并备案通过，然后登陆电子招投标系统（http://218.77.183.48/htms）下载、购买电子版的招标文件；

2、非电子标（标书后缀名不是.GZBS）：必须使用电子签章工具（在http://218.77.183.48/site下载签章工具）对PDF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进行盖章(使用WinRAR对PDF格式的标书加密压缩)；

3、投标截止日期前，必须在网上上传电子投标书——（非电子标：投标书需上传PDF加密压缩的rar格式）；

**六、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1、采 购 人：洋浦规划建设土地局

地 址：海南省洋浦经济开发区

联 系 人：刘海宁

电 话：18689765223

2、采购代理机构：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国机中洋公馆2号楼4楼3A3房

联 系 人：黄工

电 话：0898-66724708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1、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本次投标活动。

**2、定义**

2.1“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招标的采购人为洋浦规划建设土地局。

2.2“招标代理机构” 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招标事宜的机构。本次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3 “投标人”已从招标代理机构购买招标文件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

**3、合格的投标人**

3.1 凡有能力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要求交付货物和服务的投标单位均为合格的投标人。

3.2 投标人参加本次招标活动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并具备本招标文件第一章的“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的条件。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合格的服务**

4.1 “服务”系指除货物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其中包括：卖方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与升级、培训、验收以及其它类似附加服务的义务。

**5．投标费用**

无论招标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投标人均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6招标文件**

6.1招标文件的约束力。

6.2本招标文件由招标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7、招标文件的组成**

7.l 招标文件由六部分组成，包括：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程序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7.2投标人必须详阅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投标人若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招标文件，将有可能导致招标文件被拒绝接受，所造成的负面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8．招标文件的澄清**

投标人在收到招标文件后，若有疑问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十五天前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此招标文件的投标人。

**9．投标文件的组成**

9.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要求编制。

9.2 若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可能导致投标文件被视为无效。

9.3开标时需携带下列原件

（1）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三证合一证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资质证书；

（3）投标保证金缴付凭证；

（4）项目负责人职称证书；

（5）委托代理人到会，须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被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如法人代表到会，须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

注：以上证明材料不提供或提供不齐则按无效标处理。

（6）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中规定需要提供的其他原件，不提供原件的不得分。

**10．投标报价**

10.1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0.2 报价应包括全部货物、服务的价格及相关税费、运输到指定地点的装运费用（如有）、安装调试（如有）、培训（如有）、售后服务等其它有关的所有费用。

10.3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的要求报价，不能提供有选择的报价。

10.4 中标候选人的报价如超过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采购人有权拒绝而递选下一个顺位的候选人。

10.5 本次招标设置投标最高限价为168.32万元，高于最高限价的投标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对于投标人异常低价，即低于或等于最高限价90%的须提供成本分析报告并在开标现场做出合理解释。凡是不能合理解释价格构成因素的异常低价，评标委员会可以直接判定低于成本报价，涉嫌不正当竞争和价格违法，取消中标资格。

**11．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参加本项目投标的必要条件，保证金金额为**20000.00**元。

11.2 投标保证金的支付形式：网上支付，支付网址为：<http://218.77.183.48/htms>。如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未按要求到账的，视为无效投标并不接收投标文件。

11.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11.3.l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其与采购人签订了合同后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3.2 落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招标代理机构发出中标通知书五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

11.4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文件的；

（2）投标人不按本章规定签订合同；

（3）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4）与采购人、其它投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5）向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2．投标有效期**

12.l 投标有效期为从开标截止之日起计算的60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2.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人可以拒绝接受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投标保证金将尽快无息退还。同意这一要求的投标人，无需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但须相应延长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受投标有效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3．投标文件的数量、签署及形式**

13.1 投标文件壹式伍份，固定装订。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开标一览表壹份。

13.2 投标文件须按投标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投标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3.3 投标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投标文件的正本须经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署和加盖投标人公章。

13.4 投标文件不得涂改和增删，如要修改错漏处，修改处必须由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或盖公章。

13.5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但封面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并由投标代表人签名。

**14．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4．l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包中（正本一包，副本一包），并在包上标明“正本”、“副本”字样，另多备一份《开标一览表》单独密封提交，并在包上标明“开标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

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项目

项目编号：FZJTHN-CG-2017010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4.2 投标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招标代理机构不对投标文件被错放或先期启封负责。

**15．投标截止时间**

15.l 投标人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送达招标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5.2 若招标代理机构推迟了投标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在这种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采购人和投标人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5.3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

**16．开标**

16.l 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文件第一章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开标，采购人代表、招标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投标人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件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6.2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6.3 开标时，投标人代表将查验投标文件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拆封唱标，公布每份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以及招标代理机构认为合适的其他内容，招标代理机构将作开标记录。

16.4 若投标文件未密封，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该投标人的投标文件。

**17．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业主代表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从省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且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该评标委员会独立工作，负责评审所有投标文件并确定中标侯选人。评标委员由5人组成，全部从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综合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18.评标**

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和程序”。

**19．定标原则**

19.1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投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评标,根据评标办法推荐出一至三家为中标候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采购人将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并向其授予合同。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或者本文件规定应当提交履约保证金而在规定期限未能提交的，或者是评标委员会出现评标错误，被他人质疑后证实确有其事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排名第二的中标候选人因前款规定的同样原因不能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排名第三的中标候选人。

19.2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上公示投标结果。

**20. 质疑处理**

20.1 投标人如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在知道或应知道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匿名、非书面形式、七个工作日之外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1．中标通知**

21.l 定标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将定标结果通知所有的投标人。

21.2 中标人收到中标通知后，应在规定时间内到招标代理机构处领取中标通知书，并办理相关手续。

21.3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22．签订合同**

22.l 中标人应按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否则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造成损失的，投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2.2 投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均应作为合同附件。

**23．招标代理服务费**

招标代理机构按按照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及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通知规定标准收取，发放中标通知书前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服务费。

**24.其它**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

# 第三章 用户需求书

**一、项目名称：**

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

**二、地下管线普查范围和内容：**

1、地下管线探测范围和内容：

(1)普查范围：洋浦经济开发区120平方公里范围内的通讯管道（电信、移动、联通、有线电视）和46公里道路的雨水管道、污水管道、给水管道、地下电缆等地下管线及其附属设施，估算上述地下管线总长度约560公里。其中小区、机关单位、工厂、院校、庭院等内部的管线不查。

(2)普查内容：地下管线的种类、数量、功能属性、材质、管径、平面位置、埋设方式、埋深、高程、走向、连接方式、权属单位、建设时间、运行时间、管线特征、沿线地形以及相关场站等信息,详见表1。

**表1 管线探测应查明与测注的项目**

| **管线种类** | **地面建(构)筑物** | **管 线 点** | | **量注项目** | **测注高程位 置** |
| --- | --- | --- | --- | --- | --- |
| **特征点** | **附属物** |
| 通 讯 | 变换站、控制室 | 转折点、分支点、上杆 | 接线箱、各种窨井 | 材质、断面规格、套管孔数、孔径 | 管顶及地  面高程 |
| 给 水 | 水源点、净化池、泵站、水塔、水池 | 转折点、弯头三通、四通、变径 | 阀门、排水口、消火栓、各种窨井、水表 | 管径、材质 | 管顶及地  面高程 |
| 排水（含雨、污水、雨污合流） | 化粪池、净化池、泵站、暗沟地面出口 | 起终点、进出水口、交叉口、转折点 | 各种窨井、雨水篦、排污装置 | 管径、断面规格、材质、流向 | 管底、方沟底及地面高程 |
| 电 力 | 变电室、配电房、高压线杆 | 转折点、分支点、上杆 | 各种窨井、变压器、高压杆、塔 | 电压、断面规格、条数、材质套管孔数、孔径、材质 | 管顶及地  面高程 |

2、管线图编绘和数据库建设范围及主要内容：

(1) 管线图编绘及数据库建设范围: 洋浦经济开发区120平方公里范围内的通讯管道和46公里道路的雨水管道、污水管道、给水管道、地下电缆等地下管线及其附属设施的成图与图属相关联的统一建库，估算上述地下管线总长度约560公里。

(2)管线图编绘主要内容：管线图编绘采用外业测量采集的管线数据，使用成图软件在计算机上自动生成管线图。管线图编绘分为专业管线图编绘、综合管线图编绘、管线断面图编绘三种。

(3)数据库主要内容：基础地理数据（地形要素数据、行政区划、道路、水系、居民地等数据）、地下管线数据、相关属性数据（代码、埋深、权属单位等）及元数据的相关联的统一建库。

**三、地下管线普查标准：**

**（一）技术依据**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7号）；

2、《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03)；

3、《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

4、《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1部分：1∶500 1∶1000 1∶2000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07）；

5、《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6号）；

6、《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GB/T13923-2006）；

7、《城市基础地理信息系统技术规范》（CJJ100-2004）；

8、《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9、《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隐患排查治理数据规范》（安监总厅规划（2014）97号）；

10、生产合同及生产过程中的补充规定。

**（二）地下管线探测要求**

1、管线测绘基准：平面坐标采用海南洋浦独立坐标系，高程采用1985国家高程基准，管线图的分幅与洋浦1:500基本比例尺地形图分幅一致。

2、探测精度：

（1）隐蔽管线点的探查精度：平面位置限差为0.10h，埋深限差为0.15h（式中h为管线的中心埋深，单位为厘米，当h<100cm时则以100cm代入计算）；

（2）明显管线点调查埋深量测限差为5cm，中误差限差为±2.5cm；

（3）管线点的测量精度：平面位置测量中误差（指管线点相对于邻近平面控制点）不得大于±5cm，高程测量中误差（指管线点相对邻近高程控制点）不得大于±3cm；

（4）管线图上测量点位（实际管线的线位与邻近地上建（构）筑物、道路中心线及相邻管线的间距）中误差不得大于图上±0.5mm。

3、探测的一般要求：

（1）管线点分为明显管线点和隐蔽管线点。在明显管线点上进行实地调查和量测，在隐蔽管线点上应用仪器探测管线的地面投影位置和埋深。

（2）管线点宜设置在管线的特征点和附属物中心上，并在地面投影位置上标注。在没有特征点的管线段上，管线点间距不应超过75米。

（3）对于铺设于地面的管线，直接在管顶中心定点，埋深值给定为0.01米。

（4）物探点号采用测区号+管线代号+管线点自然顺序号三部分组成的符号表示。

（5）当管线的附属物偏离管线中心线的距离大于20cm时，按管线实际位置实测管线点，偏离管线的附属物实测其点位和高程。

（6）排水暗渠和综合管沟埋深测至内底，其他管沟埋深测至沟道外顶，平面位置测沟道的几何中心，若管沟内有多种管线应分别探测。宽度大于和等于1.0米的以管沟方式埋设的管线，要实测沟道的边线，用相应管线颜色的虚线在图上表示，并放在相应的管线边框线图层（XXBOUND）中，上述虚线的类型为实部图上2mm虚部图上1mm。

（7）当管线弯曲时，应在圆弧起讫点和中点上设置管线点，当圆弧较大或是不规则弯曲时，适当增加管线点，以反映其弯曲特征。

（8）通讯类管线以实测通讯管道长度为准，管道内管线数量和种类注明即可。

**（三）管线图编绘要求**

1、管线图采用1:500正方形分幅。图名、图号沿用洋浦地形图的图名、图号。图上点号以图幅为单位按自然序号独立编号，编写顺序按由西向东、由北向南的原则进行。

2、在编辑管线图过程中，基础地形图与管线矛盾或重合的地物符号、道路名称、注记等应删除、移位或恰当处理，以保证管线图图面清晰。地下管线图的编绘及颜色按照《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要求进行，注记管线的材质、管径、断面尺寸、管线图上点号。由于综合图管线密集，各种管线的性质及注记说明以扯旗线顺序注记于图面空白处，有关扯旗注记的内容、格式按技术规程的有关规定执行。扯旗注记和专业管线图注记必须在综合图各种注记、整饰完成后按照技术规程要求进行。

管线图的底图利用洋浦2013版地形图编制，底图中应标注明显地物及地名、路名，地图的颜色统一采用“8”，以便清晰显示管线情况。

3、图上应注记控制点的点号、高程，控制点应单独分层，具体要求参照国家现行的《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07）的规定绘制。

4、各种管道应注明管类代码、材质、管径（或断面规格）、埋深；电缆类管线应加注直埋、电缆条数、孔数、电压；污水、给水等有压力的管线，在管径或断面规格后加注：压力值、有压或低压、中压、高压。

5、管线图各种文字、数据注记不得压盖管线及其附属设施的符号。

6、地下管线图的编绘符号、代码及颜色按照现行国家标准《1:500、1:1000、1:2000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07）的规定执行。

7、管线图编绘及数据处理完成后，除提交纸质资料外，另提交一份电子数据文件（DWG格式）。

**（四）地下管线数据库建设要求**

1、地下管线数据库建设要求：

（1）测绘数据需转化成shp格式；

（2）数据库需图属一致，建立好shp格式测绘数据与属性数据的连接；

（3）数据库需具有数据编辑、统计、加密等功能；

（4）符合地下管线信息三维可视化显示的需要；

（5）可以实现空间数据、属性数据及三维数据的一体化管理。

2、提交数据成果时，与其它测区相连的探测点，应在连接方向栏先填写测区外物探点号，（在管线代号前加“00”）在相邻测区管线探测完成后，各测区之间进行接边（测区连接）处理时，消除数据矛盾，实现测区之间的数据准确连接，以便在整个城市范围内建立一个完整的综合管线数据库。

3、数据库属性表结构与内容要求:

**表2 管线点属性表数据结构(POINT)**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字段名 | 数据类型 | 长度 | 中文意义 | 备注 |
| 1 | Code | Char | 6 | 代码 | 管点类型代码（如JS） |
| 2 | Exp\_No | Char | 16 | 物探点号 | 外业点号，测区内唯一 |
| 3 | Map\_No | Char | 8 | 图上点号 | 管线点内业编号， 1:1000图幅内唯一 |
| 4 | PointCode | Char | 10 | 管线点编码 |  |
| 5 | MapNumber | Char | 12 | 图幅号 |  |
| 6 | X | Double | 10.3 | X坐 标 |  |
| 7 | Y | Double | 10.3 | Y坐 标 |  |
| 8 | Sur\_H | Double | 7.3 | 地面高程 |  |
| 9 | Feature | Char | 15 | 特 征 |  |
| 10 | Subsid | Char | 15 | 附 属 物 |  |
| 11 | S\_Code | Int | 4 | 点符号代码 | 管线点符号的代码 |
| 12 | SurfBldg | Char | 20 | 地面建（构）筑物 |  |
| 13 | B\_Deep | Double | 7.2 | 井底埋深 | 当Exp\_No为检修井时 |
| 14 | WellShape | Char | 10 | 井盖形状 |  |
| 15 | WellMaterial | Char | 10 | 井盖材质 |  |
| 16 | Address | Char | 10 | 所在道路代码 |  |
| 17 | ArrUnitC | Char | 10 | 权属单位代码 |  |
| 18 | SUnit | Char | 40 | 探测单位 |  |
| 19 | SDate | Date |  | 探测日期 |  |
| 20 | Rotang | Double | 8.3 | 点符号旋转角(弧度) | 按AutoCAD 坐标系 |
| 21 | Memo | VarChar | 80 | 备注 |  |

**表3 管线线属性表数据结构（LINE）**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字段名 | 数据类型 | 宽度 | 中文意义 | 备注 |
| 1 | Code | Char | 6 | 代码 | 管线类型代码（如JS） |
| 2 | S\_Point | Char | 16 | 起点物探点号 |  |
| 3 | E\_Point | Char | 16 | 终点物探点号 |  |
| 4 | S\_Deep | Double | 7.2 | 起点埋深 |  |
| 5 | E\_Deep | Double | 7.2 | 终点埋深 |  |
| 6 | D\_Type | Int | 4 | 埋设类型 | 0-直埋；1-矩形管沟；2-拱形管沟；3-管块；4-管埋；5-架空。 |
| 7 | Material | Char | 8 | 材质 | 管线材质 |
| 8 | D\_S | Char | 15 | 规格 | 直径或宽X高 |
| 9 | Voltage | Char | 10 | 电压值 | 电力电压 |
| 10 | Pressure | Char | 4 | 压力 | 燃气、工业管线压力  排水是否有压 |
| 11 | FlowDirect | Int | 1 | 流向 | 排水管线流向，0—起点到终点；1—终点到起点 |
| 12 | Hole\_Num | Char | 10 | 总孔数 |  |
| 13 | Hole\_Used | Char | 10 | 占用孔数 |  |
| 14 | Cab\_Count | Char | 10 | 电缆条数 |  |
| 15 | D\_DIA | Char | 15 | 套管 | 例：100/铁/塑/灰 |
| 16 | Line\_Style | Int | 1 | 线型 | 0-非空管 1-空管 2-井内连线 3-架空 |
| 17 | LineCode | Char | 10 | 管线分类编码 |  |
| 18 | Address | Char | 10 | 所在道路代码 |  |
| 19 | ArrUnitC | Char | 10 | 权属单位代码 |  |
| 20 | BuildDate | Char | 10 | 建设年代 |  |
| 21 | SUnit | Char | 40 | 探测单位 |  |
| 22 | SDate | Date |  | 探测日期 |  |
| 23 | UseSta | Int | 4 | 使用状态 | 1：完全占用；2：部分占用；3：空闲；4：废弃 |
| 24 | Memo | VarChar | 80 | 备注 |  |

**表4 测区信息表结构（Area）**

| 属性项名称 | 字段名 | 数据类型 | 宽度 | 填写说明 |
| --- | --- | --- | --- | --- |
| 测区名称 | PrjName | Char | 100 | 探测单位填写 |
| 比例尺 | Scale | Char | 20 | 探测单位填写 |
| 平面坐标系 | SUR | Char | 30 | 探测单位填写 |
| 高程基准 | Height | Char | 30 | 探测单位填写 |
| 数据来源 | Source | Char | 10 | 探测单位填写（探测、调绘、竣工、推测） |
| 探测单位 | DUnit | Char | 40 | 探测单位填写 |
| 探测日期 | DDate | Date |  | 探测单位填写 |
| 监理单位 | WUnit | Char | 40 | 探测单位填写 |
| 入库日期 | DBDate | Date |  | 探测单位填写 |

**表5 管线辅助数据点表结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字段名 | 数据类型 | 宽度 | 中文意义 | 备 注 |
| １ | Exp\_No | Char | 16 | 物探点号 | 测区内唯一识别码 |
| 2 | S\_Code | Int | 4 | 点符号代码 | 高压双杆为其相应点符号代码，其他为0 |
| 3 | X | Double | 10.3 | X坐标 |  |
| 4 | Y | Double | 10.3 | Y坐标 |  |
| 5 | Sur\_H | Double | 7.3 | 地面高程 |  |
| 6 | P\_Type | Char | 10 | 所属管线类型代码 | 如：GD |
| 7 | Memo | VarChar | 80 | 备注 |  |

**表5 管线辅助数据线表结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字段名 | 数据类型 | 宽度 | 中文意义 | 备 注 |
| １ | Link\_code | Char | 16 | 与相对应管线点的连接码 | 填写相对应管线点的物探点号 |
| 2 | S\_Point | Char | 16 | 起点物探点号 | 管线辅助数据点表中对应的物探点号 |
| 3 | E\_Point | Char | 16 | 终点物探点号 | 管线辅助数据点表中对应的物探点号 |
| 4 | L\_Type | Int | 1 | 线型 | 0-虚线，1-实线 |
| 5 | P\_Type | Char | 10 | 所属管线类型代码 | 如：GD |
| 6 | Memo | VarChar | 80 | 备注 |  |

**四、已有资料情况：**

已收集和整理测区范围内已有的测绘资料和管线成果资料，主要包括：

1. 洋浦1:1000地形图；
2. 洋浦经济开发区已有的地下管线普查数据成果。

**五、拟提交成果资料:**

1、普查依据及技术文件

（1）项目任务合同书

（2）综合管线普查技术设计书

（3）综合管线普查技术总结

（4）综合管线普查检查报告

（5）物探方法试验与仪器一致性检查报告

（6）综合管线普查雷达探测报告

（7）物探精度统计表

（8）测量精度统计表

（9）测量仪器鉴定书

（10）磁盘文件清单

（11）档案资料清单

（12）测区图幅结合表

2、物探资料

（1）管线探查记录表

（2）明显点重复量测检查表

（3）隐蔽点重复探测检查表

（4）开挖检查表

3、测量计算资料

（1）控制测量报告（包括测量原始观测数据、平差计算数据等）

（2）图根导线精度统计表

（3）测绘质量检查表（三级检查表）

（4）图根点测量精度检查表

（5）控制点分布图

（6）控制点成果表

4、综合管线普查成果资料

（1）综合管线图

（2）专业管线图

（3）管线点成果表

（4）管线图属完整的数据库

**六、成果验收要求：**

1、作业单位完成工程合同的内容后，自行组织验收，自评结果符合要求后，填写竣工报告，提交给监理单位，工程监理单位收到竣工报告后，应对工程质量进行监理，作出质量评估和等级评定。成果资料经监理评定合格后，作业单位方可向业主提出验收申请，由业主组织工程总验收。

2、地下管线普查成果按探查、测绘、数据库建设以及成果数据四个方面进行验收。检查验收的依据是合同书、有关技术标准及规程。验收的主要内容包括：

1. 控制测量的原始记录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计算是否正确，成果资料是否完整、正确，各项指标是否符合设计书和现行《城市测量规范》（CJJ8）的要求；
2. 探测技术措施是否满足本规程的规定和经批准的技术设计书要求。重要技术方案变动是否提供充分的论证材料和充足的原因说明，并经管线办批准；
3. 所利用的已有成果资料是否经管线办或权属单位确认；
4. 各种探测起算数据和阶段性成果资料的是否履行审核程序和手续，并符合质量要求；
5. 各种管线探测表和管线成果表的记录和录入是否有记录人和录入(探测)人签名；
6. 各项仪器检查、开挖验证记录是否齐全，发现的问题是否已作出处理和改正；
7. 各种专业管线图、综合管线图是否有作业人员和专业人员进行室内图面检查、实地对照检查和仪器检查、开挖验证，并符合质量要求；
8. 原始资料、成果表、管线综合图检查：从每个单位作业测区中抽取一定数量的图幅进行检查；
9. 探测成果的电子数据是否经监理工程师通过计算机绘图与成果表检查验证；
10. 技术总结报告书（含管线探测和控制测量）内容齐全，能反映工程的全貌，结论正确，建议合理可行；
11. 监理单位的监理报告可作为验收结论的主要参考。

**七、普查与建库进度安排：**

1、2017年4月至8月底，地下管线探测和数据成图，成果验收；

2、2017年9月至10月，整理材料，建库。

**八、费用：**

1、普查费用：总费用168.32万元（已包括数据库建设与成图的费用），平均3000元/公里，以实际测量公里数结算，探测总量浮动范围在±10%内的，可不增加或不减少费用；

2、拨付进度：采用分期结算方式，主要分三个阶段进行拨付：

（1）签订合同后，支付费用的30%；

（2）地下管线探测、成图和建库阶段，支付费用的30%；

（3）成果验收合格后，支付费用的30%；

（4）成果使用满一年，支付费用的10%。

# 第四章 评标内容和方法

### 一、评标办法

1、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

2、综合评分法评标步骤：先进行初步评审，再进行技术、商务的详细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才能进入详细的评审。

### 二、初步评审

1. 评标委员会根据“初步评审表”对投标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评审，只有对“初步评审表”（附表1）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才能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投标内容，评标委员会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投标人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1）投标人未能满足投标人资格要求的；

（2）投标人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3）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的金额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4）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5）交货期不满要求的；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填写投标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7）投标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投标价不是唯一的；

（8）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与否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3. 评标委员会在初审中，对算术错误的修正原则如下:

（1）开标一览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2）投标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5）若投标人不同意以上修正，投标文件将视为无效。

4.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人不足三家，则本次招标失败。

### 三、详细评审

1.评标委员会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投标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2）；

3.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  |  |  |
| --- | --- | --- |
| **评估因素** | **技术、商务** | **价格** |
| 权重 | 70% | 30% |

4、综合评分及其统计：按照评标程序、评分标准以及分值分配的规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分别就各个投标人的技术、商务状况，其对招标文件要求的响应情况进行评议和比较，评出各投标人的得分，得分与投标报价分相加得出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投标人，综合得分次高的投标人为第二中标候选投标人，以此类推。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和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指标由优至劣顺序排列。

附表1

**初步评审表**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项目**

**项目编号：FZJTHN-CG-2017010**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 目** | **合 格 条 件** | **供应商1** | **供应商3** | **供应商3** |
| 1 | 投标人资格 | 是否符合投标人资格要求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2 | 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 | 银行转帐回单复印件要加盖公章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3 |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的式样和签署要求、无重大缺漏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4 | 投标有效期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5 | 投标文件数量 | 是否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6 | 其他实质性响应 | 投标文件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 **结 论** | |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合格  □不合格 |

**备注：1、表中只需填写“√/合格”或“×/不合格”。**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合格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合格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附表2

**评分细则表**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项目**

**项目编号：FZJTHN-CG-2017010**

|  |  |  |  |
| --- | --- | --- | --- |
| 评分项目 | 评审内容 | 分值（分） | 评分标准 |
| 单位情况（36分） | 单位资质 | 5 | 具有甲级测绘资质的得3分，具有乙级测绘资质的得2分；同时，具有地下管线测量业务资质的得2分。 |
| 以往业绩 | 18 | 2012年1月1日后具有完成单个综合地下管线测量500公里以上业绩，每项得6，最多得12分；具有地下管线测量300公里以上业绩加3分，最多得6分。（提供证明材料） |
| 获奖情况 | 5 | 2012年1月1日后承担过的同类项目获得省级奖项的每个3分，获得国家级奖项的每个5分，本项满分5分。  （提供证明材料） |
| 自有仪器设备 | 8 | 全站仪不低于2台套、水准仪不低于3台套、GPS不低于2台套、管线探测仪器不低于2台套、地质雷达不低于一台套、潜望镜不低于2台套、管道检测系统不低于2套、管道声纳检测仪不低于2套。每缺少一项扣1分。  （提供购置发票） |
| 项目组人员（15分） | 项目负责人 | 5 | 1、拟派项目负责人主持过地下管线测量500公里以上业绩的得3分，300公里以上业绩得2分；（提供证明材料）  2、项目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得2分。（提供证明材料） |
| 项目组能力 | 10 | 1、项目技术负责人具有物探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具有测绘专业高级职称的得2分，最多4分。（提供证明材料）  2、其他技术人员具备测绘资格证的，每人得1分，最多6分。（提供证明材料） |
| 项目实施初步方案  （12分） | 技术方案可行性 | 6 | 内容是否齐全，技术方法是否科学、合理，是否具有规范性和可操作性，由评委综合比较打分（0-6分） |
| 组织方案合理性 | 6 | 施工进度计划是否清晰、完整、合理；关键节点控制措施是否有力、可行；人力资源安排是否合理到位；质量、安全保障体系是否健全；设备配备是否齐全等，由评委综合比较打分。（0-6分） |
| 服务承诺（7分） |  | 7 | 1、合理加快工期进度的承诺1分；  2、设备、仪器到场使用的承诺1分；  3、成果交付使用后的服务承诺1分；  4、主要人员到位且保障不替换的承诺1分。  1条承诺得1分，最高得7分。所做承诺列入合同的义务条款中。 |
| 投标报价分（30分） |  | 30 | 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投标价为基准价，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基准价/投标价）×价格权值×100 |

注：评标基准价是指最低投标报价，价格权值为30。

#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仅供参考）

### 5.1 项目概况

详见招标文件“第4章 项目基础资料”。

5.1.1 工程名称：

5.1.2 工程地点：

### 5.2 合同签订依据

5.2.1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价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和《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市场管理规定》；

5.2.2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293号公布的《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建设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局《关于印发<建设工程勘察设计合同管理办法>和<建设工程勘察合同>、<建设工程设计合同>文本的通知》；

5.2.3 建设工程项目相关规划；

5.2.4 中标通知书；

5.2.5 招标文件、投标文件。

### 5.3 咨询依据及标准

5.3.1 双方签订的委托合同；

5.3.2 发包人提供本项目资料和咨询要求；

5.3.3 承包人采用的主要技术标准；

5.3.4 国家和行业主管部门颁布的现行技术规程、规范、标准和技术条例，包括（但不限于）：

1、《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城市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4]27号）；

2、《城市地下管线探测技术规程》；(CJJ61-2003)；

3、《城市测量规范》（CJJ/T8-2011）；

4、《国家基本比例尺地图图式第1部分：1∶500 1∶1000 1∶2000地形图图式》（GB/T 20257.1-2007）；

5、《城市地下管线工程档案管理办法》（建设部令第136号）；

6、《基础地理信息要素分类与代码》（GB/T13923-2006）；

7、《城市基础地理信息系统技术规范》（CJJ100-2004）；

8、《测绘成果质量检查与验收》（GB/T 24356-2009）；

9、《安全生产监督管理信息隐患排查治理数据规范》（安监总厅规划（2014）97号）；

### 5.4 咨询内容

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

### 5.5 发包人应向承包人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日期 | 有关事宜 |
|  |  |  |  |  |

### 5.6 承包人应向发包人交付的咨询成果及文件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份数 | 提交日期 | 有关事宜 |
| 1 |  |  |  |  |

### 5.7 咨询收费及支付办法

本合同咨询收费总额为 元人民币（大写人民币 元整），收费清单附后。咨询费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付费次序 | 支付比例（合同价） | 付费额（元） | 付费时间 |
| 第一次付费 |  |  | 方案征求意见稿成果提交后15个工作日内 |
| 第二次付费 |  |  | 方案报批稿提交后60个工作日内 |

注：本合同价格包括：评审等一切费用。

### 5.8 双方责任

#### 5.8.1 发包人责任

5.8.1.1 发包人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交基础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咨询。

5.8.1.2在合理的范围内，对承包人提出的有关需要确认的咨询文件、专题报告、咨询意见等进行审查、确认。

5.8.1.3应按合同规定，向承包人支付咨询费。

5.8.1.4负责并协调对外的联系工作，协调咨询过程中与有关单位的配合问题。

5.8.1.5 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咨询文件时，须征得承包人同意，不得严重背离合理咨询周期。

#### 5.8.2 承包人责任

5.8.2.1 承包人应按国家规定和合同约定的技术规范、标准进行咨询，按规定的内容、时间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咨询咨询文件。并对提交的咨询文件的质量负责。

5.8.2.2 承包人对咨询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由于承包人咨询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承包人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咨询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发包人支付赔偿金，赔偿金数额由双方商定。

5.8.2.3承包人原则上应采纳推荐的最优方案，无正当理由不得随意更改或推翻，特别要禁止未经同意大量增加工程量和大幅增加投资的行为。

5.8.2.4 由于承包人原因，延误了咨询文件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扣除应收合同价款的千分之三作为违约金。

5.8.2.5 咨询进度应满足工程进度的要求，应充分理解并配合满足发包人根据工程需要提出的对咨询进度的要求。

5.8.2.6 承包人交付咨询文件后，按规定参加有关上级的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调整补充。

5.8.2.7 咨询负责和主要咨询人员原则上不得更换，确因特殊情况需要更换，应征得发包人的同意。若发包人要求更换咨询人员时，承包人应推荐合适人选，以满足发包人的要求。

5.8.2.8 承包人应由投标文件所承诺的项目管理组完成本合同咨询工作，确保其委派的关键（主要）岗位负责人在本合同期间持续稳定地在该项目管理组工作。

5.8.2.9 项目管理组的组织结构未经发包人的书面同意不得变更，承包人有权要求撤换不称职的项目管理组成员。

5.8.2.10 合同生效后，承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承包人应双倍返还发包人已支付的定金。

### 5.9 双方责任

#### 5.9.1 发包人责任

（1）发包人按本合同第3.5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承包人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效性负责，发包人不得要求承包人违反国家有关标准进行咨询。

发包人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7天以内，承包人按合同第3.6条规定将交付咨询成果的时间顺延；超过规定期限7天以上时，承包人有权重新确定提交咨询成果的时间。

（2）发包人变更委托咨询项目、规模、条件或因提交的资料错误，或将所提交资料做较大修改，以致承包人需返工时，双方除需另行协商签订补充协议（或另订合同）、重新明确有关条款外，发包人应按承包人所耗工作量向承包人增付咨询费。

（3）在未签合同前发包人已同意，承包人为发包人所做的各项咨询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的咨询费。

（4）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比合同规定时间提前交付咨询成果时，如果承包人能够做到，发包人应根据承包人提前投入的工作量，向承包人支付赶工费。

（5）发包人应保护承包人的投标书、咨询方案、文件、资料图纸、数据、计算软件和专利技术。未经承包人同意，发包人对承包人交付的咨询成果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方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发包人应负相关法律责任，承包人有权向发包人提出索赔。

#### 5.9.2 承包人责任

（1）承包人应按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及发包人提出的咨询要求进行咨询，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咨询成果，并对其负责。

（2）承包人按本合同第3.4条和第3.6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发包人交付咨询成果。

（3）承包人交付咨询成果及文件后，要按规定参加有关的审查，并根据审查结论负责对不超出原定范围的内容做必要的调整补充。

（4）承包人应保护发包人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发包人提交的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发包人造成经济损失，发包人有权向承包人索赔。

### 5.10 违约责任

（1）在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承包人未开始咨询工作的，不退还发包人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咨询工作的，发包人应根据承包人已进行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咨询费，不足一半时，按该阶段咨询费的一半支付；超过一半时，支付全部的该阶段咨询费。

（2）发包人应按本合同第3.7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承包人支付咨询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逾期超过三十天以上时，承包人有权暂停履行下阶段工作，并书面通知发包人。发包人的上级或审批部门对咨询成果不审批或本合同项目停缓建时，发包人均按第3.9条第（1）款的相关规定支付咨询费。

（3）承包人对咨询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负责修改或补充。

（4）由于承包人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3.6条规定的咨询成果的交付时间时，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咨询费的千分之二。

（5）合同生效后，承包人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时，承包人应双倍返还定金。

### 5.11 其他相关事宜

（1）承包人为本合同项目所采用的国家或地方标准图，由发包人自费向有关出版部门购买。发包人要求承包人提交的咨询成果的份数超过本合同第3.6条规定的，承包人另收工本费。

（2）发包人委托承包人承担本合同内容之外的工作服务，另行支付费用。

（3）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4）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双方当事人同意由 开化县 仲裁委员会仲裁。双方当事人未在合同中约定仲裁机构，事后又未达成仲裁书面协议的，可向工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5）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6）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7）其他约定事项：

① 本合同内容工作的任何义务和权利未经发包人同意，承包人不得转让、转包给任何第三方，否则发包人将有权中止付款、中止或终止合同，并可按承包人违约处理。如在发包人发出书面要求5个工作日内，违约仍未获得补救或属于不可补救，则发包人有权拒绝支付进度款。

② 承包人需要将相关研究专题分包的，其分包方案及分包单位须经发包人同意。

③ 发包人向承包人提供的所有文件、图纸、资料、计算书、报告、标准及其它有关的任何形式或性质的资料，均属发包人（或相关投资方）的财产。除了与本合同相关的使用上述资料之外，承包人对上述资料不享有任何权利。除用于与本合同相关之目的，承包人不得将上述资料用于任何其它用途。

④ 承包人为完成项目工作而编制或开发的一切程序软件，编制、测绘、测算的所有图纸、计算书、数据表、说明书、规格书、各种开发、咨询方案、勘查的原始资料和数据及其它有关的资料和文件（下称“数据”）的一切知识产权和工业产权应归发包人拥有，并有使用这些“数据”的权利。

⑤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承包人未能履行本合同某部分的义务或其工作未能符合本合同要求，发包人未发现此等情况或未对此提出异议，并不表示发包人放弃要求承包人履行其在本合同项下义务的权利。

**合同协议书**

协 议 书（格式）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本协议（委托方名称） （以下简称“委托方”）与 （咨询方名称） （以下简称“咨询方”）于 年 月 日商定并签署。

鉴于委托方拟建设 （工程名称） 工程，并通过 年 月 日的中标通知书接受了咨询方以人民币（大写） 万元，为本工程 （咨询内容） 进行勘察咨询，并承担相关的责任，特签订本合同。

1、本合同所用术语的含义与下文提到的合同文件中相应术语的含义相同。

2、下列文件均作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1）协议书（包括补充协议）；

（2）中标通知书；

（3）投标报价书；

（4）合同条款；

（5）其它组成合同的文件。

3、上述文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清或互相矛盾之处，按合同条款中规定和优先顺序解释。

4、咨询方保证全面按合同规定完成各项咨询工作，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咨询方的全部责任。

5、委托方保证按合同规定付款，并承担合同规定的委托方的全部责任。

6、本合同经双方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分别盖本单位公章后生效。

7、本合同一式 份。其中正本 贰 份，双方各执 壹 份，副本 份，委托方执 份，咨询方执 份，其余副本由发包人分送有关单位。

委 托 方： （名称） 咨 询 方： （名称）

（盖单位章）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法定代表人： （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签名）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

地 址： 地 址：

网 址： 网 址：

电 话： 电 话：

传 真： 传 真：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廉政合同（格式）**

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本项目业主 （以下称甲方）与咨询人 (全称)    （以下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严格遵守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有关规定。

(二) 严格执行工程勘察咨询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之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力。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四) 不准向乙方和相关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本勘察咨询合同有关的勘察咨询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相关单位在咨询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二)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三)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工作人员参加超标准宴请及娱乐活动。

(四) 乙方不得为甲方单位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二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一、三条，按管理权限，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情节严重的，甲方建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给予乙方一至三年内不得进入其主管的工程勘察咨询市场的处罚。

第五条 双方约定：本合同由双方或双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负责监督。由甲方或甲方上级单位的纪检监察机关约请乙方或乙方上级单位纪检监察机关对本合同履行情况进行检查，提出在本合同规定范围内的裁定意见。

本合同有效期为甲乙双方签署之日起至本合同失效之日止。

第七条 本合同作为工程勘察咨询合同的附件，与勘察咨询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经合同双方签署立即生效。

第八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由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送交甲乙双方的监督单位各一份。

业  主：（单位全称） （盖章） 设 计 人：（单位全称） （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法 定 代 表 人：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名）

地  址： 地 址：

电  话： 电 话：

日 期： 日 期：

甲方监督单位： （全称） (盖章) 乙方单位： （全称） (盖章)

# 第六章 投标文件内容和格式

**注：请各投标人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投标文件，并请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投标文件的评价。**

一、投标承诺函

1. 开标一览表
2. 资格证明文件
3. 资格申明信
4. 项目管理机构
5. 类似业绩
6. 技术方案
7. 其他材料

（项目名称）

（招标编号）

投 标 文 件

投标人：（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

一、**投标承诺函**

致：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 项目，编号为FZJTHN-CG-2017010的招标文件，正式授权的下述签字人 (姓名和职务)代表投标人 (投标人的名称)，提交正本壹份，副本肆份，开标一览表壹份。

据此函，签字人兹承诺如下：

（1）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供交付的产品的报价总价为人民币￥ 元，

(大写) 元。

（2）我们郑重承诺：我们是符合《政府采购法》第22条规定的供应商，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第77条的规定。

（3）我们接受招标文件的所有的条款和规定。

（4）我们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2条的规定，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日期起计算的 60 天，在此期间，本投标文件将始终对我们具有约束力，并可随时被接受。如果我们中标，本投标文件在此期间之后将继续保持有效。

（5）我们同意提供招标代理机构要求的有关本次招标的所有资料。

（6）我们理解，你们无义务必须接受投标价最低的投标，并有权拒绝所有的投标。同时也理解你们不承担我们本次投标的费用。

（7）如果我们中标，为执行合同，我们将按投标人须知有关要求提供必要的履约保证。

投标人名称：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投标人代表姓名： 签字:

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项目**

项目编号：**FZJTHN-CG-2017010**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项目内容** | **报价金额**  **（人民币/元）** | **交货时间** | **备注** |
| 项目本身 |  | 大写：  小写： |  |  |

注：1. 投标报价应包含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招标范围的全部内容,是最终用户验收合格后的总价。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 期：

## 三、资格证明文件

1.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及法定代表人和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2. 投标人有效期内的企业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投标人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

4、投标人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复印件）；

5、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提供2016年任意1个月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

6、具有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16年任意1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7、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承诺（加盖公章）；

8、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复印件（银行转帐回单或收据复印件）

**注：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的单位只需提供营业执照即可。以上要求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必须加盖投标人印章**。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 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

兹授权： 先生/女士作为我公司的合法授权代理人，参加法正项目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组织的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项目（项目编号：FZJTHN-CG-2017010）的政府采购活动。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公司参与上述采购项目，并负责一切响应文件的提供与确认，其签字与我司公章具有相同的法律效力。有效期限：与采购文件中标注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法定代表人签字之日起生效。

被授权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公司名称： （盖公章） 营业执照号码：

法定代表人： （亲笔签名） 联系电话：

职 务： 身份证号码：

生效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被授权人**

**居民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注：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2、营业执照的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3、组织代码机构证书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4、税务登记证书复印件**

**（须加盖本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5、提供2016年任意1个月企业纳税证明复印件；**

**6、提供2016年任意1个月缴纳社保证明复印件**

**7、保证金交纳证明材料复印件（银行转帐回单或收据复印件）**

**四、资格申明信**

我公司在参加本次项目编号为FZJTHN-CG-2017010的洋浦经济开发区地下管线普查与建库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2013年至今，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事故，没有任何违法行为记录。

特此声明。

投标人名称： （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日 期： 年 月 日

**五、项目管理机构**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 名 | 年龄 | 性别 | 学 历 | 专业 | 职称 | 在本项目拟任职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项目人员身份证、职称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

**六、类似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委托单位名称 | 项目名称 | 工作内容 | 签订合同时间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七、技术方案**

**八、其他资料**

注：附本项目招标文件要求的其他材料和投标人认为有助于本次招标的其他资料，格式自拟。